

膜



紀大偉
1971年生，台灣大學外文碩士，美國加州大學比較文學博士，曾任職于美國康乃狄克大學，現任輔仁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出版有小說集《膜》等，譯有卡爾維諾的小說劇本，獲頒“聯合報文學獎”等多項重要文學獎項。

被誉为“酷儿科幻小说旗手”的作家
联合报文学奖第一名
冷汗淋淋直面生化人的存在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文联出版社

[膜_下载链接1_](#)

著者:紀大偉

出版者:聯經出版事業(股)公司

出版时间:2011-3-17

装帧:平装

isbn:9789570837698

《膜》，紀大偉復刻版，暫時停止呼吸，叫文明也屏息！

從科幻小說墜入女女／男男／酷兒書寫深淵

人機合體的毛細孔全部張開

後人類主義也汗流浹背

後後眾神世界豎起情慾天堂

同性戀異性戀雙性戀多性戀早已鬆綁

21世紀愛情預言一一成真

華麗的20世紀末台灣，台灣文學史上重要的小說家名字，

紀大偉，老字號酷兒小說家，

發表與出版《戀物癖》與《膜》後，轟動華人世界，一片譁然。

無論數位或電子，光碟或USB，21世紀台灣，

本書的限量作者親筆簽名版，書衣雙封面設計

中短篇小說集《膜》＋短篇小說集《戀物癖》＋第17屆聯合報文學獎中篇小說首獎作品〈膜〉＋第21屆聯合報文學獎極短篇第一名〈早餐〉＋網頁小說〈去年在馬倫巴〉

我們讓它重生，給它全新的面貌！

撕去衣冠或許顯現赤體，剝開肉身卻未必可以發現靈魂——所能觸及的，只是一層無窮延異的膜。

「我的身體誰決定？」在愛滋不再是問題、性不再爭議的新世紀，光碟書取代印刷品的年代，這個謎題仍在網路中蔓延，在生化人種的身軀裡進行永不妥協的爭辯，為身體與愛情進行無止息的戰鬥。

本書第一部酷兒科幻小說〈膜〉是紀大偉首度書寫女女科幻小說，從中可窺見性別與性別相濡以沫，文本和文本的愛慾疊合。

第二部「戀物癖」繼續挑戰性別（gender）與性意識（sexuality）的既有思考模式，直截了當地呈現台灣某個時代切面，都會的現實情境，以及困窘的日常生活風景，一方面國家機器正在緩慢變革，另一方面，台灣經濟與文化上的「全球化」正在加緊腳步。

小說中的性角色存活於軍事、教育、醫藥、家庭等等制度之下，同時也在頗具當代特色的諸多空間出現，像是二十四小時超商、捷運、三溫暖。同時透過「戀物癖」的運作，平凡事物也可以從其中「不當的」慾望獲得力量，包括牙齒、毛髮、高跟鞋、肚臍、美國的城市等物件。

第三部〈早餐〉曾榮獲第17屆聯合報文學獎中篇小說首獎，一個中年男性的情慾外遇，要以食物具體回饋寂寞的妻兒。

第四部〈去年在馬倫巴——模擬網頁小說〉傳達了紀大偉在議題之外，展現「說一個好故事」的企圖。

紀大偉的作品早已超越人們習以為常的同性戀或異性戀之二元邏輯，其在小說領域開展的光譜，是台灣新世代作家裡極為殊異且絢麗的風景。

名家推薦

吳念真（知名作家、導演）

在愉悅的閱讀情緒中不知不覺地被作者狠狠地在胸口刺上一刀，是近年來少有的閱讀經驗。我想，這是個人希望〈膜〉能得獎，能被多數人閱讀的主要原因。

馬嘉蘭（澳洲墨爾本大學文化研究高級講師）

從他的小說中，可以讀見不同於英美版本的性意識，甚至發現英美模式還未能實現的諸多可能。雖然許多人對於「酷兒」已存既定看法，紀大偉的《戀物癖》卻可能重新「酷兒化」既有的酷兒。

新版序

新版的《膜》匯集了本人舊作數種：1996年在聯經出版社初版的《膜》全書，1998年在時報出版社初版的《戀物癖》全書，從未結集過的1999年極短篇小說〈早餐〉，以及從未結集過的1997年短篇小說〈去年在馬倫巴：模擬網頁小說〉。所以新版《膜》的內容大約是舊版《膜》的兩倍。

這些都是我在1999年赴美留學之前寫的作品。

「生化人」或稱「複製人」、「人造人」，在英文中寫做「android」、「cyborg」、「clone」、「replica」等等。時值2011年，生化人的概念已經司空見慣，從電影到電玩到行動電話，都有「android」的身影。在學界，「後人類主義」（posthumanism）至今也風行了十多年。但在1990年代初，我20歲出頭的時候，「android」是個還夠新鮮的噱頭。當時我的電子郵件信箱是「android@ms4.hinet.net」。1999年飛到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UCLA）攻讀比較文學博士，我選用的電子郵件信箱是「android@ucla.edu」。

生命會找到自己的出路；他者（the Other）也會找到介入生命的入口。幾乎每個人都是生化人，體內體外都裝設了人造零件：內臟的支架，義肢，隱形眼鏡，廟裡求來的護身符，背上的刺青，以及不離手的智慧型手機等等。少了這些人造零件，我們的人體就要停擺。還有，隨同無數網友上班上課的Facebook社交網站（或twitter，msn等等）也算是生化人的零件：網友以為可以透過Facebook延展他們的生命，但同時Facebook也透過網友的生命擴展了Facebook的觸手。Facebook是人體的體外器官，但每一具網友的人體同時也是Facebook的體內零件。在這批小說中，我寫出「虛擬親屬」這個詞——在我們宛若生化人的生命網絡中，連親屬關係都可能是虛擬的（這是常見的既成事實，只不過我們往往不願公然承認），血濃於水但是訊息更濃於血。

新版《膜》收錄的多篇小說也類似生化人的軀體，也是由零件組合而成。這些零件主要是遍布文本表面以及內裡的指涉（references）與典故（allusions），多數是從國外進口的電影，文學，理論，畫面，音樂。少了這些外國零件，小說就要停擺。這種仰賴國外進口的傾向，是「歷史」（台灣的那個時代，以及我那個年紀）的痕跡。「殖民性」、「跨國性」、「現代性」與「後現代性」，都早就成為台灣以及我輩的體內組成成分。也因為當年「歷史」的驅力，我在台灣念了外文系和外文研究所，之後「理所當然」赴美留學，在美西待了六年後又在美東待了五年。但「歷史」已經變遷。

照片一旦拍攝，照片模特兒就逝世了；科幻小說一寫出來，小說裡的奇門遁甲就落伍了

。今日的讀者在閱讀這批舊小說的時候，可能因為科技的時代斷層而覺得小說裡某些細節難解。幾個例子：小說裡的角色透過BBS收發電子郵件，但今日讀者可能不透過BBS也不必用電子郵件就可以跨國通訊；小說裡的角色需要利用電話線撥接上網，一上網就不能使用家用電話，但今日網友卻將無線上網視為家常便飯；小說裡沒有行動電話，因為在我寫作當時手機尚未廣泛流行，而今日的智慧型手機可以偶爾取代電腦。我本人在1999年之前並沒有手機，只有BB Call。我隨身帶著台灣的BB Call機登上赴美班機，在航程中目睹Call機的紅燈熄滅，一如代表生化人生命力的瞳孔暗去，彷彿一個時代死去。

但我還是看老照片，舊小說。就算照片裡的模特兒已經不在，小說裡的機關已經生鏽，我依然在意象與文字的廢墟中撈捕到零碎的光芒，光芒橫跨小說初版至今的十幾年。在校對舊稿準備出書的過程中，我在時隔十幾年後首度重讀收錄的大部分舊作——好似恍惚走進已然棄置的大飯店舊址，結果在十幾年來初次重訪的牆上看到自己的老照片。

我想起當初寫下〈膜〉這篇小說的動機之一。赴美留學前我是機車族，一次在機車行修機車，看到拆解後躺在地上切成一半的機車，就聯想起市場肉販懸掛的豬牛剖面。思緒也跳接到想像中的解剖人體。送修中的機車像是生化人。

赴美之後，我跟汽車形成命運共同體。在洛杉磯的時候，我的主要嗜好之一竟然就是夜半時分在高速公路上奔馳。在好萊塢高速公路上看到環球影城大門就如同看到家門，因為租屋在附近。從美西搬到美東，我也開車，從洛杉磯開到紐約再轉彎往上開到新英格蘭。跟我相依為命的車送修拆解時，我一次又一次感受到機械與我的牽扯。之後，開始把自養的狗，一條又一條，送進醫院。狗也會老。狗的身軀臥在不鏽鋼檢查台上，似曾相識的情境。人像機械而機械像人，而寵物兩者皆像。回台定居之後，我到醫院探病，那個人，接受多次侵入性醫療檢查後，佯裝平靜閒坐床上，床頭擱著我送他的厚重外國小說，而我們的諍友在旁強顏歡笑鼓吹大家吃進口櫻桃，正值七夕呢。

生化人似的生命，此處彼處，浮現隱沒。

這批舊小說隱約的共同命題之一，是「漂泊之後如何回家」。我說的家，並不只限於親生父母或配偶建立的家，也未必僅僅指涉台灣這片土地。家是一塊讓人暫時棲息或安身立命的空間，就算一個人的手掌，肩膀，氣味，可以把人包裹在內，讓人安心，也算是家。美國俗語說，家，就是心之所在。在美國住的前六年，我經常到加州海邊看海，但當時還不懂得張望隔著太平洋的家國；接下來五年，我在美國東部看海。在康州，費城，匹茲堡，紐約市，波士頓，麻省的鱈魚角，羅得島，95號公路。面向大西洋背對東亞，卻開始看見台灣。我看見海市蜃樓嗎，怎可能如此刻骨銘心。

感謝耐心召喚我回歸台灣的學界文壇前輩，諍友，以及摯愛的人。

選文

膜（節選）

有時候，醫生和媽咪會透過病房監視幕看她們玩家家酒似的遊戲。默默很討厭看見有人在病房外監視自己，不喜歡那批鬼鬼祟祟的大人。其中除了媽咪之外，只有一位瘦黑俏麗、偶爾出現的大人比較順眼。那名女子，看似南亞人。

出差的媽咪打電話來：

「默默？跟安笛玩得開心嗎？」

「媽咪！為什麼安笛沒有小雞雞，我卻有？」

「默默——動了手術之後，妳就跟安笛一樣了。」

「我的小雞雞可不可以借安笛玩？」

「不要再玩『看醫生』的遊戲了！多讀點媽咪帶給妳的光碟書。」

媽咪在默默病房裡設置了專供閱讀光碟書的多媒體個人電腦。

除了玩看醫生的遊戲之外（雖然，默默長大後一直不解：為什麼厭惡看醫生住院的自己，在遊戲時卻愛扮醫生？），默默也跟安笛談一些嚴肅的話題，譬如說討論《哈姆雷特》光碟兒童書，是媽咪的老闆出版的。

光碟裡頭的哈姆雷特說過一句話：

「若非我常做噩夢，那麼即使囚禁在一個核果殼裡，我也會以為自己是無限空間的君王。」

兩個女孩都覺得有理，只是，「君王」一尊應該要改成「公主」一對才是。她們兩人約定好，出院之後要結婚，從此過著幸福快樂的日子，而且要生一對小小公主。

媽咪又撥電話來探問：她看默默跟安笛有說有笑，所以她想問，兩人都聊些什麼呀？

「用不著妳管。」

這是默默在病房的口頭禪。

「默默——」

「這是我們的祕密，不要妳管。」

「默默——手術快要舉行了，妳怕不怕。」

「不、要、妳、管！」

.

在隔離病房裡，默默可以擁抱安笛親吻安笛，卻沒有染病的顧忌，因為安笛是經過高溫殺菌的，可跟一般人不同。那時的默默第一回感受到比「需要」更為濃烈的情愫：以前她對媽咪也有一種「需要」的感覺——可是默默有了安笛之後，對媽咪的眷戀便移到安笛身上。

默默甚至希望，她能夠進入安笛的身體，安笛也能進入她——默默當時還不大懂得什麼是「性」——她幻想的內容，是「吃」——她想把安笛吃進自己的肚子裡，她也希望安笛把自己吃掉。小默默覺得，如果她們互相吃下對方，就算只吃了一塊肉也好，那麼默默和安笛就真的算是融合在一起了，不會分開。安笛不會像媽咪一樣離開她。

於是，默默對安笛說，我要咬下妳身上的一塊肉。安笛沒有拒絕，十根手指頭伸在默默面前。默默不貪多，挑了安笛的右手中指用力啃咬，卻又擔心安笛怕痛——但是安笛一臉安詳。默默好不容易才把安笛的中指咬下，沒有鮮血流出。她耐心咀嚼，不大容易嚼爛，又連忙吐出：她想還是算了罷，她實在嚼得牙疼。可是，她也要讓安笛咬自己一口，但她捨不得自己的指頭，於是，默默撩起小裙子，要求安笛吃掉她的小雞雞——她不喜歡小雞雞，覺得是多餘的一塊肉，安笛就沒有這種器官，更何況手術之後就要切除了，先給安笛吃應該無妨罷——

可是，會痛耶！！

安笛一口咬下去，還沒破皮流血默默就痛得在地上打滾：原來，自己不想要的肉也不可以隨便咬下來……

她和安笛不玩吃人的遊戲了。

但，並不是不玩遊戲就不會被大人發現。醫生還是在監視幕發現安笛缺了中指頭。醫生很容易就問出是怎麼回事，不過，很意外的，她也沒特別責罵默默，只是提醒小女孩一聲：

「盡量玩罷。手術快舉行了，到時候妳們就會後悔沒得玩了。可是妳們可別把對方吃掉，不然我們就沒戲唱了呀，」醫生阿姨說，「默默，妳把安笛的指頭咬下來，將來是妳自己受苦呀。」

默默沒聽懂這些話的意思。

她在小時候聽到的許多話，都是長大以後才懂得。

三十歲的默默接受中指更換手術時，更感銘心。

•

手術比默默想像中來得早，去得快。

那一天，護士叔叔為她打了常用的麻醉針，她陷入昏睡，以為自己又要接受一次小手術，沒想到這就是最後一次完整盛大的儀式：這場極具挑戰性的大型手術共動用了十三名醫師同時執刀，默默的肉體像是一份最後的晚餐，死肉一般直躺在長桌上。全身徹底麻醉的默默，不能目睹自己成為手術台中央刀光血影的主角，不過她看見一般人無法見識的另一種景象：

在幽暗的天與地之間——浮現兩朵鮮白人影。是她和她，默默與安笛，她們在一座溝河交錯的城市中遊走。這是什麼城市？默默依稀記得，在莎士比亞光碟書《威尼斯商人》中讀過……她們穿破冥霧，臉上掛著畫有淚珠的金銀面具，像是撲克紙牌上的小丑。她們兩人牽手跳舞，想要接吻，可惜面具擋住了嘴唇。安笛把默默的身體舉高，好高高，默默坐在安笛的頭上。

安笛把默默的身子擠壓入安笛的頭蓋骨像是把針劑注入血脈。在安笛頭蓋骨之中的默默，聽見安笛無聲地說：

妳是一隻關在鳥籠裡的金絲雀

•

之後，默默醒來。

媽咪坐在她身邊。可是不再是原來的密閉病房，她看見開敞的窗戶，窗戶有一棵樹，樹上只殘留一片孤苦伶仃的枯葉，在風中發抖。窗戶的確是打開的，有微風從窗外穿向床上的默默，不是冷氣。

沒看見安笛。

「默默，手術成功了。媽咪好開心呀！妳不必住原來那種鳥籠一般的密閉式無菌病房了，妳可以在一般病房到窗外的樹葉。」

「媽咪，安笛在哪裡？」

「默默，再告訴你一個好消息：媽咪升官了。不再是普通推銷員，媽咪現在是行銷經理了。以後我們要過比較優渥的日子囉。」

「安笛在哪裡？」

媽咪沒有回答。媽咪只告訴她兩則好消息：（但默默並不覺得有多好）一個是手術成功默默馬上可以出院（可是安笛卻消失了！），另一個好消息，是媽咪升官（可是這麼一來，默默豈不是更沒機會看到媽咪了？）

出院前，默默問了最後一個問題：

「媽咪。什麼是『金絲雀』？」

「『金一絲一雀』？寶貝默默，妳出院回家以後，我們來查查看光碟動物圖鑑好不好？」

媽咪說的，要好好愛她。

那是2080年，默默十歲，住院三年了。

•

多年之後，住校攻讀護膚學的少女默默，才終於在偶然的機會瞥見金絲雀的資料。

十餘歲的她本來差點忘了這個辭彙，但在百科全書查閱「金箔」這一條文時，她看見「金絲雀」這個詞在她眼前閃過，於是她想起來了，有人對她說過這種鳥名。至於「金箔美容」，是默默學生時代曾經在亞太地區瘋狂流行過的美容法，亦即將打成薄片的金箔貼在臉上。這種美容法最盛行的地方不是埃及——雖然該地出過法老王圖唐卡門的黃金面具——金箔的主要市場在新台灣——因為愛金的台灣人並沒有忘記「在臉上貼金」的美好觀念。默默不能理解。只好查光碟百科解惑。

在相關金絲雀的條文中，最吸引她注意的，是一九九五年春天發生在舊日本的一則社會新聞。

光碟的資料庫顯示，那年春天的某個平凡日子早晨，東京市的捷運系統內遭人施放毒氣，有許多無辜乘客因此中毒受傷甚至罹難。日本政府將尋找嫌疑犯的目標鎖定為一支名為「奧姆真理教」的教派。並派警力前往該教的活動地點，勘查有無製造劇毒的化學原料。這批警員全副武裝，戴妥防毒面具，裝束的沉重嚴謹讓人覺得一場嚴重的災變已然發生、一場嚴肅的巡曳正在進行，絕對禁止任何人嘻皮笑臉。整個搜索行動中，唯一引人發噱的特色，是警員手上提的金絲雀鳥籠。

對，是金絲雀。正經無比的武裝警員上山溜鳥，豈不是很可笑的畫面？不過，對籠中鳥而言，可就悲慘透了！這些美麗而脆弱的鳥雀，不得飛行也無暇歌唱，只能隨同警員出征。由於警員在搜毒時，裝戴了完善的防毒裝備，所以並不能敏感察覺無色無形毒氣是否存在、或者存在於什麼角落——人類總不會用自己的鼻孔去嗅罷！於是，人們讓金絲雀擔任受罪的羔羊，讓剋不了警員的沙林毒氣去攫取金絲雀的生命。

金絲雀，成為警方釣魚的餌：如果籠中鳥呈現昏迷或暴斃狀，就表示毒物在鳥籠附近。沒有金絲雀，警方就找不到毒氣；金絲雀之死，就是人類得生。

在那次警方行動中耗損了多少金絲雀，默默並不知道，因為百科全書上並沒有寫，因為這不是受重視的資料。

在綠色山丘之間……一列黑色軍士離開灰色的工廠……青草間散落銘黃色的死亡花瓣…

…盡是一朵朵斃命的金絲雀……沙林毒氣是鳥的輓歌……

金絲雀有翅膀卻不能夠飛，而要囚禁在籠子裡，人類不准牠們飛走。關在籠子裡，也不是因為獲得人類珍愛，而是為了等待受罪。

為什麼，默默心裡想，安笛說我是一隻金絲雀？

默默想起，她以往也看過金絲雀這個辭彙，是在二十世紀一本阿根廷小說讀到的，《蜘蛛女之吻》。書中提及一名豹女——半人半獸，可以化身為豹子的女人。豹女在人性恆定時，可以很愉快地跟籠子裡的小金絲雀玩遊戲；可是當她獸性高漲時，金絲雀一嗅及她的氣息，便立即暴斃。這本書的讀者泰半會感嘆豹女的身世罷；但留心金絲雀的默默，卻更憐惜為人忽視的小鳥：豹子至少還能享有噬咬血腥的一瞬快感，牠的爪牙至少不是平白長出而無用武之地的奢侈品；而金絲雀，終其一生卻也沒有鼓翅高飛的機會，連小小的一具鐵絲籠也出不去！外面的世界充滿未知的恐怖與美麗，可是小雀只得鎖在任人擺布的玩具櫃子裡。

默默也想起，住院時，她跟安笛讀過莎士比亞的《暴風雨》，在第五幕第一景中，在孤島居住多年的女主角蜜蘭妲說過第一段著名的話，展現她對紅塵世界的憧憬：

「噢，神奇！／有許多可愛的生物在這裡！／人類是多麼美麗！噢，美麗新世界，／人類就在這裡！」

劇末，蜜蘭妲終於如願回到人類世界、她心目中的美麗新世界，蜜蘭妲就像飛出籠子的一隻金絲雀。但在劇本中，默默並沒有讀到蜜蘭妲的下場：不知道回到父親之國的蜜蘭妲，是否反悔了？——籠子外頭，有的是毒氣和豹子啊，她逃得了嗎？飛出籠子，怎知籠外世界不也是一具籠子，只不過，尺寸大了一點而已？

或許是基於矛盾的情意結，三十歲功成名就的默默反而習慣於單純的個人生活，住在名為「金絲雀」的工作室裡，不怕他人從這個名字聯想到復古鳥籠的精美封閉。雖然堪稱T市名流，默默沒有緋聞，未曾聽說她交了女朋友或男朋友，也不訂閱老式的光碟怡情雜誌，如Playgirl, Playboy, Sappho, Dyke，默默就只是乾淨清靜獨居，似乎不怕孤單、似乎毫無情慾需求。可是她也沒有修行的打算，也不信宗教。

默默說，這是她習慣的生活方式。

作者介绍:

紀大偉

1972年生於台中縣大甲鎮。國立台灣大學外文系學士，台灣大學外文研究所碩士，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UCLA）比較文學博士。作品曾獲聯合報文學獎中篇小說首獎與極短篇首獎等等。著有短篇小說集《感官世界》、《戀物癖》、中短篇小說集《膜》，以及評論集《晚安巴比倫：網路世代的性慾、異議與政治閱讀》，編有文集《酷兒啟示錄：台灣QUEER論述讀本》、《酷兒狂歡節：台灣QUEER文學讀本》，並譯有小說《蜘蛛女之吻》、《分成兩半的子爵》、《樹上的男爵》、《不存在的騎士》、《蛛巢小徑》、《失落的白鴿》、《在荒島上遇見狄更斯》等多種。曾旅居美西（加州洛杉磯）六年，美東（康乃狄克州）五年。現為國立政治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專任助理教授。

目录: 新版序

第一部：膜

自序：寫書的HIGH處

得獎感言：繼續HIGH下去
評審意見：被作者很很刺了一刀／吳念真

膜
夏天的故事
戰爭終了
親密關係
牧神的午後
因為我壯
香皂

溺
敲打樂十一首
第二部：戀物癖
代序／慾望與俗世——閱讀紀大偉的《戀物癖》／馬嘉蘭（Fran Martin）

鼻子
咖啡與菸
牙齒
毛髮

臍
不在場證明
一個陌生人的身份證明

嚎叫
愛之辭典
月夢

曼谷故事
舊金山故事

南方
蜜柑
魚

高跟鞋與三個結局
．【評析】月光男情夢／劉亮雅

原版作者後記
第三部：早餐

早餐
第四部：去年在馬倫巴
去年在馬倫巴：模擬網頁小說
紀大偉小說外文譯介索引

附錄：Desire and the Commonplace: Reading Ta-wei Chi's Fetish: Stories／Fran Martin
．．．．．(收起)

[膜_下载链接1_](#)

标签

紀大偉

台灣文學

現代文學

性別研究

小說

同志-酷兒

台灣

同志文學

评论

自己人。

自己人。

“another country”。短篇比长篇好太多。

第一则故事《膜》还是比较不错的，其他故事的同性的关系真的不太适合我阅读，会反感…………

Concepts completely dominated story

[膜_下载链接1_](#)

书评

已经好久不读台湾70年代人的东西了，但还记得读到林耀德读到成英殊时的惊艳，在儒士源书店的三折区看到了这本纪大伟的《膜》，完全没有对他的印象，犹豫了好一阵子，买还是不买，冲着封面那一行小字“台湾联合报文学奖第一名”终于还是下了决心。开始阅读历程，才发现原来作者...

这本小说是很好看的。特别是第一篇《膜》，一开始还让人感觉不出来，以为是平庸的小说。但是在作者的渐渐叙述中故事变得越来越有趣了。这个故事可以让人考虑很多东西，只要你喜欢。比如生态啦，环保啦，真实啦，虚幻啦，和平啦等等。但是就是当一个精彩的故事，也十分好。国...

第一次看当代的台湾小说。刚刚看完第一篇，“膜”描述一个2070出生的女孩默默的生活。作者很悲观，认为在2070前，我们的世界已经被逼到了海底。人类科技已经足够在海底建造城市，利用各种管道来作为建筑和城市间的通路。人类生活在各种各样的保护膜里。远离陆地上的太阳辐...

一切有为法，如梦幻泡影，如露亦如电，应作如是观。——《金刚经》
记得许多年以前读过一本古龙的小说，里面有位武艺神乎其技的人物，所使的兵器是一口箱子。这口箱子里究竟有什么构造，神秘客又通过怎样的手段用箱子里的东西杀人于刹那，古先生未置一词，小读者如我也只好懵...

膜 读得最出乎意料的一部书 但是还是觉得有些不完美 以现代人的观点写未来在引用众多科学艺术示例时却不小心的把未来与现在相隔的那一段时间的历史给搞没了似乎让人觉得从现在起的几十年内没有什么可以提及的发明及思想

[膜_下载链接1](#)